

建國科技大學 109.110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項目給付表

保障內容	給付項目	給付金額(新台幣)	
身故	身故保險金	100萬	
	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外加【100萬】= 200萬	
殘廢	第一級殘廢保險金	100萬	
	第一級殘廢生活補助金	第一年	20萬
		第二年	20萬
		第三年	30萬
		第四年	30萬
	第二級殘廢保險金	90萬	
	第二級殘廢生活補助金	第一年	20萬
		第二年	20萬
		第三年	25萬
		第四年	25萬
	第三級殘廢保險金	80萬	
	第三級殘廢生活補助金	第一年	15萬
		第二年	15萬
		第三年	25萬
		第四年	25萬
	第四級殘廢保險金	70萬	
第五級殘廢保險金	60萬		
第六級殘廢保險金	50萬		
第七級殘廢保險金	40萬		
第八級殘廢保險金	30萬		
第九級殘廢保險金	20萬		
第十級殘廢保險金	10萬		
第十一級殘廢保險金	5萬		
重大燒燙傷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25萬	
住院	住院醫療日額保險金	每日【500】元 / 最高給付180日(定額給付)	
	加護病房日額保險金	擇 — 給 日 付 內	
	燒燙傷病房日額保險金		
	骨折未住院日額保險金	每日【250】元(定額給付)	
手術	門診手術保險金	每次最高【5,000】元(實支實付)	
	住院手術保險金	每次最高【6,000】元(實支實付)	
	重大手術保險金	每次最高【30,000】元(實支實付)	
	手術保險金-本公司按實際支出之手術費用給付		
其他醫療	醫藥及X光檢驗費用保險金 (不含疾病門診給付)	最高4,000元(實支實付)	
	校園集體食物中毒保險金	每人1,000元(定額給付)	
重大疾病(七項)	特定疾病保險金(六項) 急性心肌梗塞(重度)、冠狀動脈繞道手術、腦中風後殘障(重度)、末期腎病變、癱瘓(重度)、重大器官移植或造血幹細胞移植	【10萬元】(定額給付) ※本項限給付一次。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1.初次罹患原位癌症：【1萬元】(定額給付) 2.初次罹患癌症：【10萬元】(定額給付) ※本項限給付一次。	
參加對象	具有本校學籍之學生及實習教師 < 以被保險人名冊為準 > 。		
保費(1年)	上學期(8/1至1/31)	下學期(2/1至7/31)	
	自費575元	教育部補助50元	自費575元